### 生物与食品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生物与医药研究生招生第3次调剂复试公告

发布日期：2023-04-18    浏览次数：296

各位考生：

根据我院生物与医药专业一志愿考生及前两次调剂考生复试录取情况，结合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拟招生计划数及关于调整部分专业学位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说明，现将可接收调剂报考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剂计划信息**

我院接受生物与医药专业调剂计划共 2人，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习方式 | 调剂计划数 | 备注 |
| 1 | 0860 | 生物与医药 | 全日制 | 2 |  |

**二、调剂符合基本条件**

1.符合我院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详见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我校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

2.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学科（专业）A类地区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

**三、调剂系统开放时间**

调剂系统开放起始时间以教育部调剂系统开通时间为准。第2次我校研招网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4月18日10:40—4月19日14:00**，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四、考生调剂注意事项**

1.考生第一志愿所报考学校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将按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

2.调剂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须登录调剂系统在通知的规定时间（12小时内）进行确认，并按时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逾期视为放弃。请调剂考生保持联系方式畅通。

3.具体调剂复试工作安排，如：复试比例、复试考生名单、复试时间安排等事项，请调剂考生关注我院网页公布。

4.复试合格的调剂考生收到我校发送的“拟录取”通知后，应在学校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录取，逾期视作自动放弃。“拟录取”通知一经考生确认，不再更改。

5.申请调剂我院的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填报的信息应准确、真实，否则将取消调剂、复试、录取资格。